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 海外監管公告

## 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董事會」）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09(2)條而作出。

2011 年 11 月 15 日，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在馬鋼辦公樓召開，會議應到董事 7 名，實到董事 7 名。會議由董事長蘇鑒鋼先生主持，審議並一致通過了如下決議，主要內容如下：

一、 通過關於調整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議案。

同意從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將設備類固定資產的折舊年限由 10 年調整為 13 年。此次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調整，預計將減少 2011 年度固定資產折舊額人民幣 31,819 萬元，所有者權益及淨利潤將增加人民幣 23,864 萬元。

二、 聘任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就公司與馬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之間的《金融服務協議》進行盡職調查，並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出具獨立財務顧問報告。

三、 通過《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與馬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關連交易的風險控制制度》。

四、 批准 2011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議程。

其中第一項議案將提交 2011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1 年 11 月 15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蘇鑒鋼、錢海帆、任天寶

非執行董事：趙建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胡達文